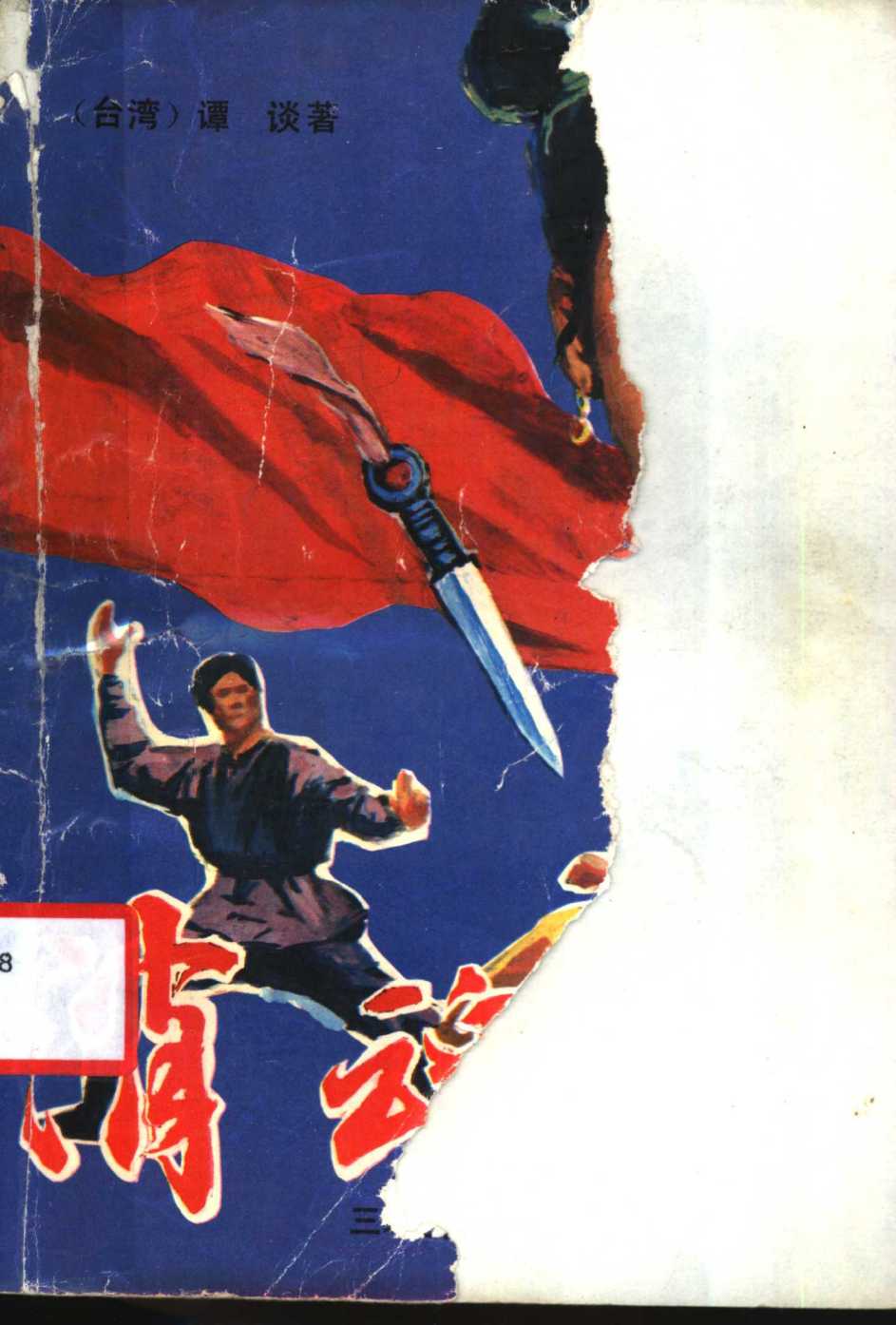


(台湾) 譚 谈 著



8

革命

三

消魂刀

(又名《城子怪》)

[台湾] 譚 談 著

三 环 出 版 社

中 国 · 海 口

责任编辑 曹汉俊
封面设计 徐 飞

消魂刀

〔台湾〕谭 谈 著

三环出版社出版

（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）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

广西民族语文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/32 7.35 印张 140 千字

1990年8月第一版 1990年8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0,000 册

ISBN7—80564—009—2/I·10

定价：3.20元

《消魂刀》（《坛子怪》）

山东曹县名镖师佟伟深夜遭人暗杀，妻子被掠走。其独子佟豪为报杀父掠母之仇，三年浪迹大江南北、黄河两岸，遍寻仇踪。一日突遭暗算，负伤于山神庙，遇名医石磊一家相救，得保性命。石磊的独生子小锁子也是三年前被人拐卖，一家人寻遍江湖，未见踪影。后来石磊途中病故，其女石秀英为葬父亲，被迫以十块大洋卖出自己的清白。佟豪在寻仇中，救出被“淮河帮”首领李黑七霸占的民女宋巧娘，以及巡阅使大员纪仲和被人拐卖的独养女儿蓉蓉。也找到了小锁子——只是已成残废人“坛子怪”。

佟豪利用纪仲和的权力，惩处了李黑七及其帮凶。可杀父掠母的仇人在何处呢？无意从小锁子口中得知其母被掠到泰山天女峰，做了山主夫人。山主狂人杜奇也是一个残废人——“坛子怪”，但武功绝世。他与其父其母之间到底又有什么关系呢？这血，这情、这仇，只有待佟豪进山探明了……

大丈夫一言出口，驷马难追，

奇女子话出如风，虽死不渝。

是一张粗犷型的脸：浓眉、环眼、狮头鼻、海碗嘴、猪鬃似的胡茬子，额头上还生了块鸽蛋大小的疤。

这副长相够凶来兮的了，但宋巧娘却别具慧眼，认为野汉子不但不难看，还挺顺眼哩！

野汉子姓佟名豪，但宋巧娘并不知道他的真名实姓，只晓得野汉子是男人——世界上再也找不到有气质、有胆识、有种说不出的强悍和豪放气概的男人了。

佟豪又在喝酒了，两眼通红，有了八成。

每当野汉子醉酒，宋巧娘都要挨上顿暴行，但她并不怕皮肉受苦，怕的是野汉子无止无休的喝法，会伤了身子。

伸出一只洁白如玉的手，宋巧娘畏惧的、瑟缩的，终于

鼓起勇气，往野汉子肩膀上一搭，说道：“别喝啦！早点休息吧。”

“入娘的！敢找老子麻烦？”

“脸都喝青了，怎生得了？”

“去你娘的！”

正反两耳光，打得宋巧娘顺口滴血，宋巧娘忍不住哭道：“人家可是为你好呀？”

“不稀罕！”

“谁教你救过咱一条小命呢？”

“救你真是八辈子倒了楣。”

“没有你，人家会被李黑七的打手们活活打死。”

“……”野汉子没有答话，索性捧起酒壶，“咕咚”

“咕咚”的，一口气壶底朝上。

“糟了！”宋巧娘把眼一瞥。

野汉子目透凶光，老鹰抓小鸡似的，揪起宋巧娘的头发，床头一捺，蒲扇般大手，没命的打在宋巧娘颇具弹性的臀部上。

宋巧娘咬牙苦撑，她对这等挨打法，已有经验，吭声没有用，告饶耳边风，但她知道，野汉子酒疯发过，会像头瘟猪似的，躺在床上睡大头觉了。

果然，野汉子床上一仰，不旋踵，鼾声大作，进入梦乡。

伤心一阵，却强打精神的，先将野汉子的鞋子、臭袜子扒掉，再用力把他的身子摆顺，这才将被子盖好，幽然的出口长气。

夜更深了！窗外间尔响起声刺耳狼嚎，宋巧娘用块还算

干净的毛巾，擦了擦野汉子狼藉不堪的嘴角。房门“吱”的声响，钻进个十一、二岁的女孩来。

“蓉蓉！还没睡？”

蓉蓉哭丧着脸说：“大叔又打姑姑，怎能睡的着？”

“大人的事，小孩子最好少问。”

“可是大叔不该一喝酒就打人嘛？”

“没法子！谁教他满肚子心事呢？”

“心事？怎样的心事？”

“谁知道！如果没有心事，就不会打姑姑了。”

“姑姑！我们还是逃走吧。”

“逃走？为什么要逃走？”

“不逃走大叔真的会把你打死的。”

“打死也免得活受罪了。”

“姑姑……”

蓉蓉哭得很伤心，宋巧娘后悔不该跟小孩子说那种没有指望的话，歉然的握住蓉蓉的一双手说：“别难过，也许姑姑会叫大叔戒酒的。”

“真的！戒掉酒就太好了。”

“回房睡觉吧！”

拍拍蓉蓉的肩膀，蓉蓉依依不舍的走了。

宋巧娘和衣偎在野汉子身边，想睡？就是睡不着：脑子里翻腾起伏的，一连串往事，就好像眼前发生似的。

一个月前吧？宋巧娘是“淮河帮”老大李黑七抢去的女人，为了顾虑抢去的女人跑掉，李黑七不在家时，就把宋巧娘锁在地窖里，人也用绳子捆的结结实实。

蓉蓉是李黑七收买的丫头，做李黑七的丫头可真不容

易，十岁的小蓉蓉不但要伺候李黑七饭食，还要为李黑七捶背、捏脚，然而更令蓉蓉无法忍受的，每当李黑七大烟瘾过足，虐待狂大发，李黑七喜欢用烧红的烟签子，扎蓉蓉的大腿根子。

就因为受不了这等虐待，蓉蓉救了宋巧娘，宋巧娘自然也带走了蓉蓉，于是这双可怜的女人，流亡他乡了。

不幸事紧接着跟来，李黑七的手下居然在一个月黑风高夜，追上宋巧娘同蓉蓉了，李黑七对追捕人的命令是：蓉蓉就地处决，宋巧娘可抓回来由他亲自审问。

当钢刀一举，蓉蓉的小脑袋瓜就要落地，刹那，救星来了，救星就是野汉子，野汉子没有带兵器，顺手摸了根半截棍，像打夹尾巴狗似的，硬把三名追来的坏蛋，活活的打死。

从此！宋巧娘以无家可归为借口，跟定野汉子了。

有一次，野汉子不胜其烦，丢了两块大洋，准备开溜，却被宋巧娘发现了，宋巧娘抱着他的大腿，说是为奴作婢都可以，如果把她们弃之不管，李黑七再派人来，岂不有背前人救到底的古训？

野汉子只好认啦！

从那天起野汉子开始喝酒：第一次喝的不多，但也有六成，酒后的野汉子有点冲动，但他不是用强的，是试探的，宋巧娘呢？却心甘情愿的把身子送给了这个始终不愿吐名道姓的男人了。

有了这种关系，野汉子反而更加苦恼，责任？道义？使他无法置两弱女子于不顾，可是他本人的事情却不容带着两个累赘浪迹天涯海角呀！

于是，借酒浇愁了，酒一喝多，宋巧娘可惨了，但宋巧

娘却发现每次挨打，野汉子打她本人好象打的是野汉子心目中另外一人。

是啊！只能意会，不可言传，宋巧娘也有点认命了。

今天挨打似乎比往日重些，宋巧娘想罢过去，腰板以下，又开始疼痛了，本能的望望野汉子那张黑脸，野汉子居然流泪了，但他的鼾声未已，该是往事在梦中重映，有所感触吧？

“同是天涯沦落人”！宋巧娘的命运坎坷，但她也流出跟野汉子同样悲凉身世的眼泪。

“我佟豪难道就算了？”

野汉子口中发出呓语，宋巧娘知道野汉子叫佟豪了，看他咬牙切齿的样子，听他语气中含义，非但身世凄迷，很可能还有什么不共戴天的仇恨吧？

一声巨响，房门被重器击得粉碎。

五名彪形大汉，凶神附体般的闯了进来，当这千人看到佟豪睡的像条死猪，宋巧娘缩瑟的扭成一团时，大汉们放弃了警戒，为首的那名黑眼圈的大汉，忍不住哈哈笑道：“兄弟们！躺了个醉猫，这下该放心了？”

宋巧娘认出黑眼圈的大汉是谁了，黑眼圈大汉是李黑七的拜把弟兄，姓孙名豹，绰号人称“黑眼豹”，这一看清来人，暗道一声：“完了”。

孙豹用手一招呼，其他四人一面将宋巧娘拖开，一面将佟豪四马攒蹄般的捆好，然后“咚”的一声，由床上掀在地下。

“孙大哥！这头醉猫还要留活口吗？”

一名大汉向孙豹请示。

孙豹大咧咧道：“又不想跟他做儿女亲家，宰掉就算

了。”

牛耳刀对准了佟豪的心窝，宋巧娘却抽冷子咬住了手脖子，那名大汉痛得鬼叫一声，刀落地，给了宋巧娘个“窝心脚。”

宋巧娘由地上挣扎，爬起，伏在佟豪的身上说：“姓孙的，天大事由我宋巧娘一个人顶着，与他没有关系。”

“宋巧娘！哈哈！”孙豹龇牙裂嘴的：“他是谁呀！满亲热的。”

“你管不着！”

“好厉害的小嘴，怪不得李老大念念不忘你这张小嘴呢！”

“说！想把老娘怎么样？”

“如果想知道怎么样，就得了解下李老大怎生吩咐了。”

“大不了把老娘杀了。”

“没那么严重！李老大说抓住心肝肉后，只要囫囵个的带回，任凭我‘黑眼豹’孙豹权宜处置了。”

“你……你是说……”

“别紧张好吗？你能跟这黑小子睡觉，就不能陪陪孙大爷吗？”

说着，一把搂之入怀，手已伸入宋巧娘的怀里了。

宋巧娘伸手就是两个耳括子，孙豹万万料不到宋巧娘竟敢出手打人，一脚踢了宋巧娘个跟斗；孙豹满含煞气的脸，忽然间堆起一团诡笑：“打是亲来骂是爱，老子今天玩定了。”

“孙大哥！”随行之人说：“还是早把事情办完早走吧！”

“都给老子滚出去！”孙豹霸道的：“小的留给你们！别说大哥被窝放屁——吃独食。”

宋巧娘一琢磨字眼，失声道：“黑眼豹，把……把蓉蓉怎样了？”

孙豹皮笑肉不笑的：“怕她吆喝，不过堵上嘴，两只小手加上根绳子罢了。”

“千万不要做缺德事，蓉蓉只有十一岁。”

“十一岁已经管用了。”

“我可以替代蓉蓉，孙大爷！您就修修来世吧！”

“来世？意思说孙某今生非枪毙不可了？”

“不！不！孙大爷今生吃香的、喝辣的。”

“好甜的嘴！大爷如果不玩个痛快，这辈子算白活了。”

“都……都答应你！请孙大爷快吩咐呀！”

“好！牛三！小的不许动，到门外替老大哥把风。”

其他四名大汉鱼贯走出，孙豹拉过宋巧娘，七手八脚的，先把上衣扒掉了。

“眼睁开！老子不作兴玩闭着眼的女人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笑一笑！还要风骚一点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奶奶的！哭！想倒尽大爷的胃口是吗？”

“怎么敢呢？”宋巧娘认了。

孙豹冷冷的：“记住！乖乖的伺候大爷，说不定会放你一马。”

宋巧娘心中一动道：“一定会使孙大爷满意的，不过……”

“不过什么？”

“请孙大爷答应个条件。”

“条件？噢！说说看？”

“把地下躺着的那人绳子解开。”

“奶奶的！那小子杀了李老大三名弟兄，手底下可不含糊呀！”

“可是他醉得跟死人差不多嘛！”

“少他娘的跟孙大爷耍心眼，老子如果玩得满意，答应不杀他该满意了吧？”

“真的不杀他？”

“难道叫大爷起誓？”

“孙大爷！请受小女子一拜！”

宋巧娘噙着泪，抽冷子地下一跪，磕了个响头。

“这……这是干什么呀？”

“孙大爷！请记住方才的话，也请你记住方才磕的那个头！地下的醉汉如果不把他放了，咱宋巧娘发誓化厉鬼也要索取你的狗命。”

“你……你疯了？”

“没有疯！来吧！姑奶奶一切都答应你，只要你高兴。”

“爱怎样，就怎样？”

说罢！宋巧娘笑了，笑得很放荡，裤子也脱下来了，床上一仰，孙豹眼直了，好一幅海棠春睡图呀！

“哈哈！臭娘们！不怕野汉子吃醋吗？”

说话的竟是躺在地下的人，原来佟豪酒醒了。

孙豹已然软香在抱，闻声打个冷战，然而，来不及了，佟豪以卸骨法解脱了绳子，人像箭似地射过来，探腰一把抓住孙豹的脖子，孙豹闷哼一声，不能说话了，敢情脖子扭断了，口里涌出似盆的血，双目怒睁，死了。

宋巧娘既惊又喜，忙道：“佟大哥！佟大哥！快看看蓉蓉！快看看蓉蓉。”

佟豪微微一愣，心说：“她怎会知道自己的姓氏呢？”

当下却没时间打破这个谜团，救人要紧，佟豪拿起条板凳，跃出门外，宋巧娘本能的堵起耳朵，其实，堵耳朵也没用，一片凄厉的惨叫声传来，宋巧娘知道，那四名大汉的死状，可能比脖子活生生被扭断的孙豹更难看的多。

眨眨眼光景，满身是血的佟豪回来了，宋巧娘已经着好装，担心的问：“蓉蓉没出事吧！”

“还好！”

虽是两个字，宋巧娘放心了，蓉蓉有惊无险，否则，上天也未免太不同情可怜人了。蓉蓉跟进来了，凄清的小脸，满布泪痕，显见方才受了很大的委屈了。

“奶奶的！”佟豪忽然桌子一拍。

两女相顾愕然，这是为什么呀？

“都是你这扫帚星，害得俺再次杀人。”

“佟大哥！”宋巧娘委婉的：“对不起，不过你呀……”

“老子怎样？”

“往后就是遇上万恶不赦之徒，也不能过于残忍。”

“好呀！老子残忍！老子如果不残忍呢？”

“大哥！小妹说错话了，别生气好吗？”

佟豪忽然梦呓般说道：“一个积善人家，竟然被人活活分了尸，该怎生解释呢？”

“这话是指？”宋巧娘有所恍然。

“是……往后记住也就是了。”

“我……”

“你怎样？”

“我愈看你愈不顺眼。”

“不顺眼再打人家一顿，消消气嘛。”

“你道我不敢？”

“敢！敢！反正已被你打惯了，”

“听口气好像不大服气是吗？”

“服气！服气！只要你不生气就好了。”

“挖苦人是吗？”

“大叔！”蓉蓉忍无可忍的，“哼！别蛮不讲理嘛。”

“讲理！”佟豪口发狂笑道：“讲理会好人不得好报吗？”

“大叔在说什么呀？人家听不懂。”

“听不懂就闭上你那臭嘴。”

“大叔……”

“再噜嗦老子就宰了你。”

吓得蓉蓉直打哆嗦，宋巧娘叹了口气道：“这是何苦呢？莫来由的拿个小孩子出气。”

“谁莫来由？”

“你！佟豪。”

“佟豪是你叫的吗？”

“已经叫过了。”

“老子不把你打死才怪。”

说打真的打了，连拉架的蓉蓉也挨了两脚，这顿打着实不轻，宋巧娘几乎不能动，但她却没有流出眼泪。

“再见了！不，一辈子不见了。”

“你……你要走？”

“贱货！还嫌挨得不够吗？”

“你……你究竟为了什么？”

“老子为的是瞎了眼，碰上两个倒楣鬼。”

“不要走……不要走……”

佟豪的身影抹过房门之外。

“蓉蓉！快拦住佟大叔。”

“不！他走了也好。”

“傻丫头，你不懂！你不懂。”

“我懂！我懂！佟大叔也不是好人。”

“他是好人！世上最好的人。”

“呀！后窗起火。”

“那是佟豪放的火。”

“想烧死我们，这是好人吗？”

草房一燃即着，刹那间已不可收拾，宋巧娘不能不逃命。好在随身没有行李，抄起个灰色小包袱，二女手携手的，跑出这栋篱笆围成的茅屋小院了。

火吞噬了篱笆茅屋，天光也破晓了。

篱笆茅屋本是伏牛山的猎户人家，佟豪用五块现大洋买下的，现在火烧光了，对猎户来说，毫无损失。

太阳逐渐升起来了。

太阳抹过西山了。

日出与日落，在人生旅途中，占的比例很小，然而，在宋巧娘说，却是以泪洗面，度日如年。

她与蓉蓉坐于山道一隅，虽明知佟豪不会再来，仍然在等——苦等——肚子里饥肠辘辘也顾不得那么多了。

一声叹息，宋巧娘说道：“蓉蓉！还恨佟大叔吗？”

蓉蓉道：“不恨了！佟大叔烧房子是想把坏蛋们的尸体

毁掉，免得被人发现，打人命官司。”

“真聪明！佟大叔的灰包袱为什么不带走呢？”

“灰包袱里有洋钱，是给我们准备的路费。”

“说对了！佟大叔应该是标准的大好人了。”

“不过……”

“又有什么不过呢？”

“总觉得动手打人，不大对劲。”

“你还小，这里面道理可深了。”

“打人还有道理？姑姑不该骗人吧？”

宋巧娘不知怎生解释为好，为了不令蓉蓉对佟豪产生坏印象，想了想说道：“打个比方好吗？”

“比方？怎么个比方？”

“拿一件事可推断另一件事，譬如说……你最恨的是什么人呢？”

“当然恨讨厌的人，不讲理的人。”

“你不是也有点恨佟大叔吗？”

“说良心话！佟大叔尽管救过我，可是他那凶巴巴的样子，和动不动就打你的野蛮像，实在讨厌。”

“知不知道他有说不出的苦衷吗？”

“难道是假装的？”

“对极了！由于佟豪对你我有恩，所以在死前不希望我俩留恋他，感激他，怀念他。”

“怎么？姑姑这么说佟大叔不能活了？”

“实不相瞒，姑姑从小是个孤儿，十七岁就被歹徒骗卖娼门，从小到大，可说历经风霜，别瞧我不过二十五岁，却比老头子还要精。”

“这么说，你是凭经验判断出来的了？”

“是的！以佟豪那种铁铮铮的汉子，又有一身本领，不该冷冰冰的怕人，借酒浇愁吧？所以姑姑认为他有困难，有痛苦，而他的痛苦和困难，却非他的一身本领所能解决，于是他……他反常了，不然，他怎会打我、折磨我、羞辱我呢？”

“姑姑！别……别难过。”

“姑姑是替他难过，佟豪比我们还要可怜哩。”

宋巧娘愈说愈伤心，红肿的眼睛，快变成桃子了。

落日余晖，彩霞片片，该是个美丽的黄昏了，但寂静的山道上，反而更显得萧索、悲凉，“吱”！一只孤雁由半空掠过，一阵山风，旋起了满天枯叶，季节已是中秋前后了。

蓉蓉也在泪眼相望，忽然小手儿一拍道：“有了！佟大叔绝对不会死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宋巧娘精神一振。

“好像记得娘说过，好人有好报，好人会长寿嘛！”

宋巧娘喟然一叹，再一琢磨字眼，愕然的：“蓉蓉！你不是十岁时被卖给李黑七的吗？”

“是啊！”

“十岁的年纪不该对母亲说的话记得如此模糊吧？”

“说来真奇怪，不知为何，十岁以前的事都忘得干干净净了。”

宋巧娘慈蔼的抚摸着蓉蓉因缺乏营养，略显削瘦的脸。蓉蓉的一句话，十足说明她的身世够凄迷了。蓉蓉旧话重提道：“姑姑，佟大叔真的没指望了？”

宋巧娘叹口气道：“说句不要脸的话，姑姑配不上佟大叔，但却爱他，宁愿替他死绝对不假，所以……所以不想咒